我的教育專欄(166) 博幼基金會的教育理念

李家同

 我一直在想，究竟我們博幼基金會的教育理念有什麼特別的地方，和同仁們討論的結果，我們認為有一個比較與眾不同的想法，那就是我們相當重視學生的權益，學生應該有權要求得到很好的教育，同時我們也認為老師有相對的義務，那就是我們應該將學生教好。所謂教好，乃是要讓學生有基本的能力。

 因此我們博幼基金會的教育理念可以用下面兩句話來表示:

「學生有權獲得良好教育，老師有責確保基本能力。」

 我們博幼基金會每個月都在檢討我們的學生究竟學得如何了，我們並不奢求學生能夠將來進建中或一女中，但是他們必須有最基本的能力，如果發現我們的孩子在基本能力上有缺陷，我們就會研究教學方法上有沒有問題，我們從來不會責怪學生不用功，我們一直都在檢討自己能否改善教學方法。

 我們將這兩句話和全國的老師們共勉之。